

【八德榮家消費資（警）訊宣導篇】

即日起放寬居家隔離規定，並視疫情發展滾動調整

日期：111/4/6 資料來源：疾病管制署

更新日期：111/4/6

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今(6)日表示，考量近期國內 COVID-19 疫情升溫，陸續發生感染源不明的病例，社區傳播可能有擴大趨勢，為兼顧實務需求及社區防疫安全，即日起放寬居家隔離規定如下：

居家隔離維持以「1人1室」(含單獨房間及衛浴)為原則。倘能遵守居家隔離相關規定，且每次使用浴廁後均能適當清消，則可於不含獨立衛浴設備之個人專用房間隔離。

倘家戶中所有同住者皆為隔離者，可同戶隔離。

入境者於檢疫期間轉為隔離身分者，以於原檢疫地點隔離至期滿為原則，惟為降低風險，建議不適用前述(一)至(三)項規範。請各地方政府加強衛教居家隔離者及同家戶之同住者落實相關防疫措施及清消方式，以確保國人健康。

另，指揮中心說明，原今(2022)年1月9日肺中指字第1103700964號函所訂，入境者於檢疫期間轉為居家隔離者應優先安置集中檢疫所之規定不再適用。

本資料摘錄自「[行政院全球資訊網/資訊與服務/消費者保護](#)」